

证券代码：838525

证券简称：ST 恒忆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## 德化恒忆陶瓷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德化恒忆陶瓷艺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ST 恒忆”或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因公司缺乏财务人员，公司未能按时披露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并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0）。

2018 年 09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《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5）；2018 年 09 月 28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91）；2018 年 10 月 18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14）；2018 年 11 月 1 日披露了《关于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22）；2018 年 11 月 14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23）；2018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24）；2018 年 12 月 11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25）；2018 年 12 月 24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26）；2019 年 1 月 8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1）；2019 年 1 月 21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2）；2019 年 2 月 1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；2019 年 2 月 21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；2019 年 3 月 6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；2019 年 3 月 19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；2019 年 4 月 1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；2019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；2019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；2019 年 5 月 15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；2019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19-012)；2019年6月11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13)；2019年6月25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15)；2019年7月9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17)；2019年7月23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18)；2019年8月6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19)；2019年8月19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0)；2019年9月4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1)；2019年9月18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2)；2019年10月8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3)；2019年10月21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4)；2019年11月4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5)；2019年11月18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6)；2019年12月2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7)；2019年12月16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8)；2019年12月30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9)；2020年1月13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1)；2020年2月3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2)；2020年2月17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3)。

截止2018年10月31日，公司未完成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。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可能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ST恒忆，证券代码：838525）将继续暂停转让。

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化恒忆陶瓷艺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2日